

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重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24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决定其报酬的议案》，公司决定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 137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30 万元，共计 167 万元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事务所名称	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	
成立日期	2011 年 7 月 18 日	组织形式	特殊普通合伙
注册地址	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		
首席合伙人	王国海	2023 年末合伙人数量	238 人
2023 年末执业 人员数量	注册会计师		2,272 人
	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		836 人
2023 年（经审 计）业务收入	业务收入总额	34.83 亿元	
	审计业务收入	30.99 亿元	
	证券业务收入	18.40 亿元	

2023 年上市公司 (含 A、B 股) 审计情况	客户家数	706 家	
	审计收费总额	7.21 亿元	
	涉及主要行业	制造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批发和零售业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，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，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，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，金融业，房地产业，采矿业，建筑业，综合，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，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，卫生和社会工作等	
	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	16	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截至上年末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，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《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。

3. 诚信记录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）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9 次，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。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9 人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38 人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21 人次、纪律处分 3 人次，共涉及 65 人，未受到刑事处罚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：祝芹敏，2009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2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24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国城矿业、财信发展、美心翼申、兆龙互联、云图控股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谢静欣，2016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0 年开始从事上

市公司审计，2016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22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博硕科技、登康口腔、蠡湖股份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项目质量复核人员：沈维华，1998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199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21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桐昆股份、双箭股份、和达科技、雅艺科技、新亚电子、彩蝶实业、南京普天、同方股份、博硕科技、重庆百货、电投能源、文一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137万元，内控审计费用为30万元。本次收费系按照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/日数和每个工作人/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。工作人/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、繁简程度等确定；每个工作人/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。

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费用价格与2023年度比较略有下降。其中：财务审计费用较去年下降3万元，内控审计费用持平。

二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

2024年11月29日，公司第八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2024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决定其报酬的议案》。鉴于：天健会计师事

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人）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具有多年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良好的诚信记录。

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137万元，内控审计费用为30万元，共计167万元。

（二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4年12月12日，公司第八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2024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决定其报酬的议案》。公司决定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137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30万元，共计167万元。表决情况：同意1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百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13日